



## 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職災實錄

〈主題：未依規定使用移動式施工架，致勞工墜落 1 死 1 傷〉

### 災害發生經過：

108 年 4 月 25 日○○公司所僱勞工蔡○○及方○○於新北市○○國民運動中心 5 樓之移動式施工架第 6 層頂板上從事懸吊式籃球架維修作業時，因下方同仁移動該施工架，且地板非為夯實基礎地面，亦未設置固定腳輪及翼支撐等裝置，致單側（即倒塌側）3 處腳輪脫離後，旋即發生該施工架倒塌，造成 2 人墜落地面受傷，經緊急通報消防局分別送往淡水馬偕醫院及北市新光醫院急救，惟蔡員仍傷重不治死亡，方員則轉往宜蘭縣羅東博愛醫院住院治療，目前仍住院治療中。

### 災害預防對策：

雇主為維持施工架及施工構臺之穩定，對於施工架及施工構臺之基礎地面應平整，且夯實緊密，並襯以適當材質之墊材，以防止滑動或不均勻沈陷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45 條第 7 款）

雇主對於鋼管施工架之設置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三、裝有腳輪之移動式施工架，勞工作業時，其腳部應以有效方法固定之；勞工於其上作業時，不得移動施工架。四、構件之連接部分或交叉部分，應以適當之金屬附屬配件確實連接固定，並以適當之斜撐材補強。（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 59 條第 3 及 4 項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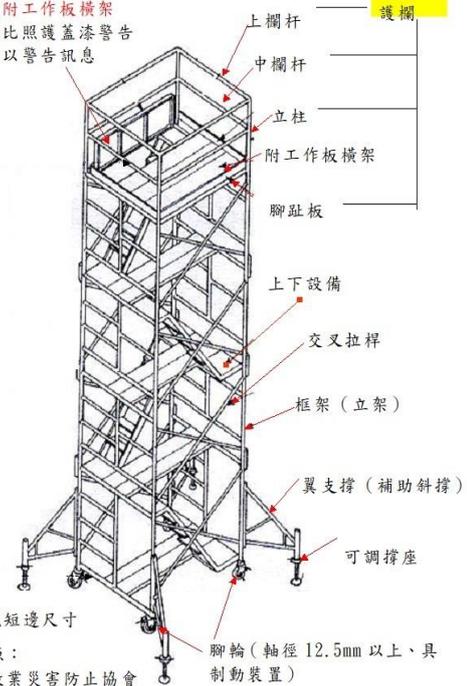
災害現場照片



改善對策

移動式施工架（內梯式）例

開閉式附工作板橫架  
板面應比照護蓋漆警告  
顏色書以警告訊息



資料來源：

日本建設業災害防止協會

本次說明：勞工站立於移動式施工架第6層頂板上從事懸吊式籃球架維修作業時，因下方同仁移動該施工架，且地板非為夯實基礎地面，亦未設置固定腳輪及翼支撐等裝置，致單側（即倒塌側）3處腳輪脫離後，旋即發生施工架倒塌，致2人墜落地面1死1傷。

對策說明：勞工站立於移動式施工架從事作業時，應禁止人員移動該施工架，且地板應為夯實基礎地面、並設置固定腳輪及翼支撐等裝置，以防止施工架發生倒塌意外。